巡察办

2019年度部门预算

二○一九年四月

 目　　录

**第一部分 概况**

一、主要职能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**第二部分 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**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**

附件：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

十、机关运行经费

十一、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　伊滨区巡察办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

（一）机构设置情况

伊滨区巡察办有二级预算单位0个，三级预算单位0个。内设3个职能科，分别为综合科和联络督办科、巡察村居科，共有10名工作人员。

（二）部门职责

1．贯彻落实区党工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作出的决策和部署；2．研究巡察工作政策，制定我区巡察工作相关配套制度；3．综合协调、组织、指导巡察组开展工作，做好巡察服务保障工作；4．加强巡察机构党组织和巡察队伍建设，组织开展对巡察机构工作人员的培训、考核、监督和管理；5．督办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、区党工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预定的事项；6．督促检查被巡察地方、单位对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；

二、巡察办预算单位构成

从预算单位构成看，我单位2019年预算包括：本级预算。纳入本部门2019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内的单位共1个：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本级。

第二部分

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9年度收、支总计均为47.11万元。与2018年度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20.84万元，增加79.33%。主要原因是2019年我单位人员增加和上级安排工作任务增加，业务量明显增加。2019年按上级要求开始开展巡察村居工作，巡察村居工作时间紧任务重，故2019年收支增加。

二、收入预算情况说明

2019年度收入合计47.11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47.11万元，占100%；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，占0%；事业收入0万元，占0%；经营收入万元，占0%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，占0%；其他收入0万元，占0%。

三、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19年度支出合计47.11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9.92万元，占21.06%；项目支出37.19万元，占78.94%；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，占0%；经营支出0万元，占0%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，占0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9年度收、支总计均为47.11万元。与2018年度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20.84万元，增加79.33%。主要原因是2019年我单位人员增加和上级安排工作任务增加，业务量明显增加。2019年按上级要求开始开展巡察村居工作，巡察村居工作时间紧任务重，故2019年收支增加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巡察办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.11万元，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一般公共服务（类）支出47.11万元，占100%；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.92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7.62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伙食补助费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抚恤金、生活补助、医疗费、奖励金、住房公积金、采暖补贴、物业服务补贴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公用经费2.3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税金及附加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专用设备购置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19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九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巡察办部门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0万元。 比 2018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，下降0%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万元。预算数比2018年减少0万元，下降0%，主要原因：我单位2019年未使用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。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0万元，,比2018年减少0万元，较上年下降0%，主要原因：我单位2019年未使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比2018年减少0万元，较上年下降0%，主要原因：我单位2019年未使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比2018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，下降0%，主要原因：我单位2019年未使用公务接待费支出。

 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.3万元，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等支出，较2018年度减少0.46万元，下降16.66%。减少的主要原因是：人均经费减少一人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18年,我部门对1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15万元。2019年，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0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支出0万元，公用经费支出0万元，支出项目共0个，支出总额0万元，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0个，支出总额0万元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18年期末，巡察办部门固定资产总额0万元，其中，房屋建筑物0万元，车辆0万元。共有车辆0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车0辆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（五）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

2019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，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。

第三部分　　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单位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上级补助收入”、“附属单位上缴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基本支出：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五、项目支出：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同级财政预预算管理“三公”经费，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七、机关运行经费：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八、年末结转：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，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，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。

 附件：巡察办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

 2019年4月27日